

國立政治大學資訊科學系碩士在職專班

學生論文獎學金辦法

97年9月2日專班會議修正

97年9月3日系務會議核備

99.8.30 校長簽核通過(公文文號:0990019860A)

第一條 為鼓勵資訊科學系碩士在職專班（以下簡稱專班）學生積極從事資訊研究及學術工作，特設立本獎學金。

第二條 本獎學金申請條件如下：

- 一、 研究表現優異，且有論文已發表或被接受之專班在學學生。
- 二、 前項論文不得重複申請。
- 三、 第一項之論文發表人應以專班學生名義發表。論文如有多名作者時，應由有意申請者共同提出申請，其獎學金由專班會議依貢獻度分配給專班在學共同作者。
- 四、 如有其他值得獎勵之特殊表現，得以專案方式申請，獎勵標準則由專班會議視該特殊表現之學術貢獻決定。

第三條 申請檢具文件為申請表及論文或其他相關證明文件。

第四條 專班會議依下列獎勵標準審查學術論文，並核定審查結果及獎勵名單：

- 一、 發表於收錄在 SCI、SSCI、EI、TSSCI 第一級(或正式名單前五名)上期刊的論文，每篇一萬二千元。
- 二、 發表於其它有外審之國際期刊的論文，每篇八千元。
- 三、 有匿名審查制度之國際會議論文或有外審之國內期刊的論文，每篇四千元。
- 四、 有匿名審查制度之國內會議論文，每篇二千元。

第五條 申請時間為每年六月與十二月。

第六條 本辦法經專班會議通過，並於系務會議核備後發布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